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2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湖南农业大学
	代码：10537

授权学科 (类别)	名称：马克思主义理 论
	代码：0305

授权类型	学术学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业学位 <input type="checkbox"/>

授权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硕士

2023 年 2 月 11 日

特别说明

【纸质版提交时需要完成本页、平台提交时删除本页】

本《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由学位点领衔人胡艺华同志组织撰写完成，经本学位点所在学院 胡艺华 院长审阅签字后，于 年 月 日提交。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一）马克思主义理论硕士学位点概况

湖南农业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于 2006 年 1 月获准设立，2007 年开始招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和思想政治教育方向的研究生。2020 年获批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硕士点，设有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思想政治教育等 3 个二级学科。依托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6 年入选首批“省级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2022 年获批“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全省高校党建工作标杆院系”。拥有湖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湖南农业大学基地，与湖南教育电视台共建“大国三农”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融合建设传播基地。

学院现有专任教师 67 人，其中，教授 7 人、副教授 25 人，具有博士学位（含在读）的教师 19 人、博士后 1 人，专兼职硕士生导师 22 人。2019 年以来，学院教师共获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4 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2 项、湖南省社科基金项目 16 项、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项 4 项、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课题 5 项、湖南省社科基金智库专项重点课题 1 项、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思政课专项 1 项、精品项目 1 项。出版著作 6 部，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20 多篇。在《光明日报》《经济日报》理论版发表论文 2 篇，在《湖南日报》理论版发表论文 10 余篇，在光明网理论频道、中宣部“学习强国”平台、中国社会科学网、湖南红网等发表一系列高质量、有特色的学术论文。近 5 年，本学科已招生硕士研究生 91 名。科研水平、课程教学、支撑条件等能满足人才培养要求，人才培养质量有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不断提高，获评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2 篇、校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3 篇。毕业研究生就业率 95%以上，主要在高校、党政机关从事教学或管理工作，用人单位满意度较高。

（二）培养目标（层次、类型、规模结构目标）

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和社会主义信念，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良好的学风。熟悉马列主义经典著作和中国化时代化马克思主义重要文献，有较好的马

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和专业基础知识，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说明重大问题，具有“大国三农”情怀和服务“三农”的责任担当。掌握一门外国语，并能比较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了解本学科研究的最新学术动态和研究成果，恪守本学科的学术规范，具有一定的研究和写作能力，成为从事与本学科相关的理论研究、教育教学、宣传和实际工作的专门人才。

（三）学位标准（单位标准）

1. 学习能力上，通过专业课和公共课学习，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与方法；通过文献研究，及时了解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及相关学科的国内外学术前沿与动态；通过专题调研，掌握开展社会调查的一般方法，并能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

2. 科研能力上，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方法分析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对社会生活中的相关问题提出具有研究性和专业性的观点和看法。能够独立查阅国内外学术文献，对相关问题进行文献综述，对文献综述过程中产生的问题进行逻辑归纳并有所提炼和升华。在导师指导下参与一定的科研活动，包括参与或承担导师布置的部分科研任务。在攻读学位期间必须以湖南农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研究生为第一作者或其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在 EI、SCI、CSSCI、CSCD 来源期刊或北大中文核心期刊及以上发表学术论文 1 篇。

3. 学位论文上，应是学位申请者本人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的研究成果，必须符合本学科研究范式的规范要求。论文选题须在本专业范围内，并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与应用价值，在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有一定的创新。论文应做到内容系统，资料翔实，论据充分，逻辑清晰，文字表达应准确、通顺；引用文献要正确，格式规范；行文要符合《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格式规范》的规定及基本要求。全文字数不少于 4 万字；论文的实际工作量一般不得少于 1 年。严

禁抄袭、剽窃他人之作，查重率控制在 20%以下。

4. 实践能力上，参与学术研讨和社会实践活动，参与导师课题研究，协助导师开展社会调研、问卷整理与分析；承担本专科教学助教工作，参与课堂讨论、作业批改、试卷分析等教学环节；担任研究生助管，协助完成各项教学管理工作；参与理论服务与社会志愿服务。

二、基本条件

（一）培养方向（特色优势）：本学位点聚焦“三农”，依托学校的独特学科优势，形成以下学科特色：

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现有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和基本原理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范畴及科学体系研究、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规律和方法研究等 4 个研究方向。经过长期发展，形成了以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为核心、马克思主义“三农”思想为支撑、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协同、多学科交叉融合、产学研有机结合的鲜明特色，在马克思主义大众化传播、马克思主义“三农”思想等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

2.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现有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本经验和基本规律研究、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化学理化阐释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研究等 4 个研究方向。重点研究习近平经济思想、文化思想、生态文明思想以及关于“三农”、教育、党建的一系列重要论述，聚焦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理论和实践。

3. 思想政治教育方向：现有思想政治教育基本理论和方法论研究、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教育史与基本经验研究、思想政治教育创新与发展研究、新时代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等 4 个研究方向。聚焦“袁隆平科学家精神”，推进“大思政课”建设、思政课教学难点及对策、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课程思政和“音乐思政课”等研究，开展农村思想道德教育、乡风文明建设等跨学科研究。

(二) 师资队伍：学院现有专任教师 67 人，专任教师中包含教授 7 人（含二级教授 1 人）、副教授 25 人，具有博士学位（含在读）的教师 19 人、博士后 1 人，专兼职硕士生导师 22 人，拥有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能手 1 人，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年度影响力提名人物 1 人，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同行评议专家 2 人，湖南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学科专家评议组成员 1 人，湖南省思想政治教育中青年杰出人才支持计划入选对象 2 人，湖南省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 8 人，湖南省高校最美思政课教师 1 人，湖南省高校优秀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标兵 1 人，湖南省高校优秀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1 人，湖南省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能手 1 人，湖南省理论学习服务体系第一批省级服务专家 1 人，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1 人，湖南省教育工会“芙蓉百岗明星” 1 人，1 名教师入选湖南省 2022 年“芙蓉计划”——高校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项目。

(三) 科学研究：2022 年，学院在全校社科工作大会上作主题发言，整合全院学术力量，组建“袁隆平精神研究中心”“基层党建与乡村振兴研究中心”“湖南红色文化研究中心”等 6 个院级研究中心，举办两期国家社科基金课题申报论证专家指导会。立项湖南省社科基金项目 8 项，立项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委员会项目 1 项、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思政课专项 1 项、精品项目 1 项、省教育厅科研项目 4 项。参与申报的 2 个项目分别被列为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国家社科基金思政专项项目。学院师生在《光明日报》《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理论月刊》《湖南日报》《南京日报》等发表论文 17 篇，在人民日报客户端、中宣部“学习强国”平台、人民论坛网、湖南红网等发表论文 9 篇。调研报告《群策群力编撰好〈袁隆平年谱〉》获副省级领导肯定性批示。与湖南人民出版社联合主办“袁隆平科学家精神”研讨会暨《袁隆平年谱》《口述袁隆平》签约仪式。1 首原创歌曲获省级文艺最高奖，1 首原创歌曲入选国家艺术基金项目。

(四) 教学科研支撑(平台、设备图书)：2016 年，学院被湖南省委宣传部

遴选为“省级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机构”，拥有“湖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湖南农业大学基地”省级科研平台的支撑。学位点有教师和研究生直接使用的计算机网络互联终端，有较丰富的中外文专业期刊、书籍和图书资料；仪器设备总值超过 80 万元、教学与研究室面积达 727.0m²，研究生学习室面积 66.0m²。

（五）奖助体系（总量、覆盖）：学校建立了完善的研究生奖励与资助体系，设立了多种类型的奖、助学金，奖励优秀学生，资助困难学生，确保每位研究生顺利完成学业。研究生奖学金体系分为国家奖学金、优秀生源奖学金、学业奖学金、优秀研究生干部奖学金、科研成就奖学金和社会奖学金等。学院助学金、学业奖学金覆盖率为 100%。

（六）教学教改及成果：2022 年，在对标对表开齐开足各类课程的基础上，高起点建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统筹推进 4 门省级一流课程和 2 门省级思政金课特色化发展，建立省级思政金课实践教学基地 2 个和思想政治教育校外实习基地 3 个。学院负责牵头实施的国家级新农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农业高校思政教育与“大国三农”教育实践》通过学校中期检查并受到专家组高度评价；获得省教学成果奖 5 项，其中主持二等奖 1 项，参与特等奖 1 项、一等奖 1 项、三等奖 2 项；新增省级思政金课 1 门；获批教学改革项目 5 项，其中省级重点项目 2 项目、校级项目 3 项；参与的教学团队获湖南省高校课程思政教学竞赛一等奖第一名；1 名教师获得 2022 年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决赛二等奖；指导学生参加获湖南省第八届大学生研究性学习成果展示竞赛，获得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推出“纲要+三农+音乐”省级示范课 2 堂、校级示范课 4 堂，参与协办全国高校思政课“手拉手”集体备课中心马原集体备课会系列活动 14 场，与南开大学、人民公开课等共同主办集体备课会暑期专题活动 1 场，面向全国高校马院全面推介我院“思政+三农+艺术”的思政课教学模式，牵头主办“思政+三农+艺术”虚拟教研室集体备课会 2 期。

（七）项目及经费：2022 年，学院获批湖南省社科基金年度项目 1 项、省

重点马院专项研究重点项目 2 项、一般项目 5 项，立项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委员会项目 1 项、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思政课专项 1 项、精品项目 1 项、省教育厅科研项目 4 项，总计到账经费 28 万元。

三、人才培养

（一）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和学校规章实施研究生日常管理，根据学校文件并结合本学位点实际制定了具体管理制度。研究生管理队伍方面，以学院书记为研究生管理组长，强化导师是第一责任人，设研究生教学秘书和班主任，负责研究生教学及日常管理。在研究生中设立了党支部、团总支和研究生分会，实现自我管理。

（二）招生选拔（考录比、生源结构、择优措施等）：学位点严格规范各环节招生管理，遵守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和学校有关招生规定，生源数量与质量保持稳定。2022 年报考 119 人，录取 31 人；生源结构多为跨学科。

（三）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含辅导员）：学院党总支充分发挥“全省高校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和“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的示范引领作用，高度重视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成立以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书记任组长、学院院长和分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任副组长、研究生辅导员、班主任和导师代表任组员的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领导小组。学院党总支下设研究生党支部，学位点充分发挥基层研究生党团组织、研究生会以及研究生社团在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主体作用，不断提高研究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和自我服务的能力。与此同时，要求导师在学术活动中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内容，促进研究生的学术科研能力和思想道德素质同步提高。获批湖南省“芙蓉学子·乡村振兴”公益计划项目 1 项。研究生支教工作，连续三年学院参与率均排全校第一，历年的支教团团长皆为本院学生，获研究生学术节活动优秀组织奖，暑假社会实践活动博士团项目受到中宣部“学习强国”和湖南红网等平台 and 媒体的推介。

（四）课程与教材（案例教学，培养方案）：学位点课程类别包括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目前开设公共必修课 3 门、专业必

修课 5 门、专业选修课 13 门、公共选修课 1 门，并且课程开设基于本学科的主要研究方向，突出所在学校的农科特色（见 2021 版培养方案）。

（五）导师指导（含立德树人、导师培训等）：导师选聘严格按照《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湘农大发〔2021〕51 号）进行，秉持“坚持标准、保证质量、公正合理”的原则，不断优化导师队伍的知识、年龄、学历结构，提高导师队伍的整体水平。目前，学位点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建设，通过资源整合，充实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思想政治教育等二级学科学位点的导师队伍，已经建立起一支结构合理、水平较高的导师队伍，共有专兼职研究生导师 25 人。导师考核严格按照《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对导师进行定性与定量考核，同时，要求导师参加教育部组织的新版研究生教材培训和其他业务培训，激励导师不断提高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发挥导师在研究生培养中的主导作用，促进研究生培养质量的不断提高。学位点要求导师切实履行导师职责，严格按照培养方案培养研究生。导师负责指导研究生制定个人培养计划、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论文撰写等工作；教育研究生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做好研究生的就业指导、推荐工作。2022 年，导师共指导研究生获得学位 13 人。

（六）学术训练（实践教学）：学位点依据学校关于硕士研究生学术训练的相关规定，从个人培养计划、学术活动、实践活动、文献阅读与综述报告、开题报告、中期考核、论文答辩等方面，制定了规范研究生参与学术训练的具体办法（见 2021 版培养方案）并严格执行。

（七）学术交流（含竞赛等）：学位点研究生主要通过参加学术讲座、做学术报告、研究生班讨论、参加国际国内学术会议，定期开展“思源马院”研究生学术沙龙等方式，进行学术交流，并填写“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记录册”。学位点研究生有 90% 以上在读期间参加了全国性学术会议。

（八）学风建设（含道德规范等）：学位点严格执行学校关于研究生学风建设的各项规定，按照《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活动实

施方案》的要求，认真抓好研究生的学术道德教育和学风建设。对于学位论文抄袭、伪造数据、论文买卖、论文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进行严格审查，一旦存在学术不端行为，将取消学位授予资格。2022年，本学位点没有发生论文抄袭、伪造、代写、买卖等学术不端行为。

（九）培养成效（论文、获奖）：2022年，本学位点在校研究生获批湖南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1项（彭安业：《新时代涉农高校大学生传承袁隆平“种子精神”研究》）；发表学术论文5篇，其中，《湖南日报》理论版1篇（田建湘、姜露：《让青春之花在祖国大地上绚丽绽放》）。

（十）管理服务：

1. 管理机构：学位点研究生管理机构健全，配备有研究生辅导员、研究生秘书、学位点领衔人和学位点秘书，专人管理，职责明确。

2. 管理制度制定与执行：学位点严格执行学校研究生权益保障制度、学位论文管理规定、课程教学与考核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招生、办学及学位授予严格执行国家教育主管部门规定，没有违规行为。2022年，研究生学籍、培养方案、论文开题报告、中期考核登记表、学位论文答辩记录等教学和学位申请文件规范且齐全。

3. 学习满意度：学位点高度重视研究生参与培养过程共管共治，每学期期末均组织在学研究生进行学习满意度评价。2022年，在学研究生学习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满意率”平均达96%。

（十一）就业发展（就业率、就业类型）：2022年，研究生毕业13人，签订就业合同12人，就业率达92%，其中1人考取选调生，1人出国深造，1人进入医院党政部门，9人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思政教师、辅导员）。

（十二）教育质量与评估分析：学位点研究生就业社会声誉良好。用人单位意见回访中，普遍反映本学位点培养的研究生工作认真踏实、基础知识扎实、开拓创新能力强，总体满意度在90%以上，毕业生发展状态好。

四、服务贡献

坚持学科发展与社会服务同步推进，2022年，经省委教育工委批准，与湖南网络工程职业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长沙商贸旅游职业技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签订对口协作协议，同时为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永州职业技术学院、湖南都市职业技术学院等3所高校提供多方面的支持，牵头主办了16期对口协作活动，充分发挥了省级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带动和示范作用。主动对接乡村振兴战略，发挥自身优势服务地方、服务基层，组建由思政教师和研究生担任讲师的“党史宣讲团”，走进校园、机关、社区、农村，举办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30余场；实施“铸魂育人守初心”“强国兴农我来说”微宣讲工程，形成了“思政+三农+艺术”音乐党史微宣讲课程10节，青年马克思主义理论宣讲团宣讲课程10节；启动“午候阳光”校园微党课活动，在校园里举办微党课5场；此外，应邀为长沙市望城区、永州市冷水滩区、零陵区和新田县、郴州市汝城县、常德市西洞庭湖管理区等地方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大中小学、乡村社区、军营举办专题讲座和理论宣讲30余场，开发音乐党史课4堂，承担长沙市文联文艺创作扶持项目1项，创作原创歌曲24首，部分作品在新华网、中宣部“学习强国”平台、湖南红网上播出。积极探索推动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与芙蓉区教育局协议共建“大中小学思政课（音乐思政）一体化建设实验区、示范区”，与长沙市东雅中学等20所中小学合作共建“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共同体”。

五、存在的问题

（一）师资队伍结构矛盾依然存在

一是获得博士学位的导师在师资队伍总人数中比例偏低；二是具有教授职称的导师人数偏少，高学历高级职称教师在不同研究方向的配置不平衡；三是人才队伍配备不齐全，专任导师队伍与学科发展的要求还存在一些差距，在某些学科方向上缺少有影响力的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在高端人才引进和培养方面亟待取得重大突破，尤其是在新世纪百千万人才、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等国家级人才计划和省级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省级教学名师等省级人才计划等方面实现零的突破。

（二）学科方向不够凝练

每个学科方向的聚焦度不够，学科研究领域不够集中，研究方向比较分散，没有形成明确的主攻方向和特色研究领域，对党和国家发展需要的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与其他学科深度融合、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高度契合、与农业大学办学特色紧密结合的研究亟待加强。团队意识不强，科学研究中的个体化倾向明显。

（三）研究生培养质量有待提升

招考的研究生生源质量虽有提高，但大多是跨学科考取，科学研究功底薄、基础差。培养方案还需完善，培养过程监管有待加强。学术研讨与学术交流、科研训练与实践环节的规范性、周期性有待继续强化。

（四）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亟待加强

学术领军人才、学术骨干人才、教学名师匮乏，人才团队建设薄弱；学院虽然确立了“思政+三农+艺术”融合创新的学科发展理念，但在实践推进中取得的高水平科研成果数量偏少，社会影响力还不明显；在社会服务方面，学科在促进文化传承创新、引领学术发展、推进社会科学普及、承担社会公共服务、发挥智库作用等方面还有待加强，规划中的专家服务站还没有建立起来。

六、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一）进一步优化学科结构

从学校的办学实际出发，扎扎实实建好建强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学科结构，着力夯实马克思主义原理学科作为根基学科的基础地位，切实增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学科作为主干学科的发展后劲，充分发挥思想政治教育新学科作为特色学科的优势作用，从而在整体上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的实力。

（二）进一步凝练学科方向

面向党和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聚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推动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与其他学科深度融合、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高度契合、与农

业大学办学特色紧密结合，瞄准“中国共产党百年农政史”“习近平总书记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基层党建与乡村振兴”“湖南红色文化”“思政艺术与艺术思政”等五个主攻方向和特色研究领域，集中优势力量在跨学科研究、原创性研究、前瞻性研究等方面下功夫，尽快推出大成果、抢占制高点、把握话语权。

（三）进一步建强学科平台

整合各方面的学术资源，切实加强学科平台建设。积极争取省委宣传部的支持和学校党委的重视，严格落实湖南省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总体要求，建好建强湖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湖南农业大学基地；积极推动学校与湖南教育电视台的合作共建走深走实，共同建好“大国三农”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融合建设传播基地，全力打造全国思政育人和耕读教育的新标杆。加强与相关部门、企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的合作共建，新建数个具有鲜明特色的研究机构，积极创造条件申报湖南省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和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点基地。

（四）进一步加强学科团队

强化全院教师的学科归属意识，不断挖掘教师的学术潜力和优势领域，积极创造条件促进全体教师尤其是中青年教师快速成长成才，采取强有力的激励措施和保障措施支持高职称、高学历的教师申报国家级和省部级人才工程项目，支持中青年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及相关学科的博士学位、赴国内外知名高校开展访学研修。通过外引和内培相结合，充分整合各方面的学术资源，充分发挥学科带头人在学科建设中的示范引领作用，重点建设 1-2 个理论水平高、研究能力强的跨学科团队，遴选 1-2 名学科带头人，扶持 2-3 名中青年学术骨干，形成青黄相接、薪火相传、生机勃勃的人才梯队。

（五）进一步强化人才培养

牢牢把握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和强农兴农的现实使命，充分发挥好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对农业大学人才培养的引领作用，坚持践行“五育并举”“三全育人”“协同育人”的理念，精心设计符合时代需要、彰显农大特色的马克思主义理论

学科专业的人才培养模式，强化学生家国情怀、理论功底、创新精神、服务意识和社会责任感的培养，在保持研究生规模适度扩大、有序增长的基础上，着力提升人才培养的质量。要求研究生积极参与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规定导师每月与学生见面交谈一次的制度，积极动员并帮助研究生报考博士，争取每年均有学生成功考取博士研究生。同时，对学生加强就业指导，使学生就业率保持 100%。

（六）进一步加强导师监管

加强新聘导师岗前培训、在岗导师定期培训、日常学习交流相结合的培训制度，强化对培训过程和培训效果的考核。进一步探索完善导师组培养与导师负责制相结合的培养制度，落实导师的培养责任，规范导师培养行为。建立监督激励机制，重视导师评价考核结果的使用，将考评结果作为绩效分配、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作为导师年度招生资格和招生计划分配的重要依据，充分发挥评价考核的教育、引导和激励功能，提高导师培养学生的积极性。完善研究生对导师失德行为举报、求助的渠道，规范研究生心理辅导机构，让研究生能够以合理合法的方式维护自身权益。